

南通市教育局

通教职高函〔2023〕35号

关于开展南通市职业院校技能大师工作室和 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各有关职业院校：

为贯彻落实《关于推动南通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若干激励举措》（通教职高〔2022〕5号）的相关要求，推进我市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有力支撑高素质技能人才培养，决定开展南通市职业院校技能大师工作室和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评选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一、评选范围和推荐名额

（一）评选范围。全市中高职院校。

（二）推荐名额。每校最多可推荐南通市职业院校技能大师工作室或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1个。

二、评选条件

（一）南通市职业院校技能大师工作室

1.全体成员原则上为单位在编在岗人员，忠诚党的教育方针，热爱职业教育事业，思想品德端正，坚持立德树人、为人师表，关爱学生发展，具有奉献精神，热衷教育教学改革，对技艺技能传承创新有高度的责任感、使命感。

2.技能大师工作室领衔人是行业企业的高技能人才，具有良好的职业素养和高超的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领衔人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之一：

（1）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授予的“全国技术能手”称号获得者；

（2）江苏省人民政府授予的“江苏工匠”称号获得者；

（3）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授予的“江苏省技术能手”称号获得者；

（4）具有在某一职业（领域）技艺精湛、在生产实践中能够起带头作用，带徒传技方面经验丰富或有突出贡献的高级技师。

3.技能大师工作室领衔人工作职责：

（1）面向师生传授技艺。大师工作室领衔人，应带教南通职业院校专业相同或相近的教师，传授绝技绝活，分享来自企业一线先进的技术技能、经验成果等，原则上主持人应带教不少于3位教师。主持人每学年为职业院校学生授课应不少于100课时，着力培养高技能人才。

（2）提升专业建设水平。大师工作室领衔人，应指导职业院校在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环节，引进新技术、新工艺、新流程。带领工作室团队开展技术交流、技术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等工作，建立资源共享、合作紧密的产教融合型专业建设机制，深化专业内涵发展。

（3）促进校企产教融合。大师工作室领衔人，应协同职业院校与本人所在行业企业搭建起稳定的交流合作机制，帮助职业院校深入了解产业前沿动态、行业企业人才需求、生产管理流程

等，并形成产教融合典型案例。

（二）南通市职业院校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

1. 全体成员原则上为单位在编在岗人员，忠诚党的教育方针，热爱职业教育事业，思想品德端正，坚持立德树人、为人师表，关爱学生发展，具有奉献精神，热衷教育教学改革，对技艺技能传承创新有高度的责任感、使命感。

2. 领衔人应由校内外有较高知名度的技艺技能专家担任，原则上为市级及以上技能大师、乡土大师、工艺美术大师、紧缺人才等，与行业、企业联系紧密度高，技艺技能服务实绩突出，行业认可度高，其中校外专家担任的领衔人，每学年在校工作时间累积不少于1个月。

3. 团队其他核心成员总数不超过10人（校外成员不低于30%，校内成员不低于50%），校内外成员间有项目合作基础；校外成员参与教育教学改革程度高，有联合形成的教育教学改革成果。协同主持技术技艺攻关、实现教学转化且成效突出者优先。

4. 学校提供与平台建设定位相适应的软硬件条件，为技术技能传承提供必要支持，为基于师徒传承、合作研发等方式的新技术技能开发与应用、新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传统（民族）技艺传承及相关科研攻关等，在实训基地、教学资源建设等方面成效明显，围绕技艺技能传承创新的教学模式改革取得实质进展。

三、遴选程序

（一）自主申报。由领衔人对照申报范围和条件，撰写《南通市职业院校技能大师工作室申报表》《南通市职业院校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申报表》（见附件），对照评选标准提供相关佐证材料，按自愿原则向所在学校申报。

(二) 择优推荐。各学校要对照项目遴选范围、条件和要求，进行资格审查或集中评审，按既定名额择优推荐。推荐名单须规范公示，并确保所推荐的团队领衔人及核心成员无严重师德失范行为。

(三) 专家评审。由市教育局等相关部门组织专家对照条件进行评审，并对评审结果进行公示公布。

四、材料报送

1.各申报单位将《申报表》（word 版和盖章 PDF 版本）以及佐证材料电子版，于 12 月 15 日（周五）下午 5 点前报送至南通市教育局职业教育与高等教育处。

联系人：戴悦；联系电话：85215755；联系邮箱：ntjyjgzjc@163.com。

2.佐证材料对照评选标准和指标顺序进行整理，无关材料不列入。

3.所有填报信息和提供的材料必须真实有据，如有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参评资格。

附件：1.《南通市职业院校技能大师工作室申报表》

2.《南通市职业院校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申报表》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1:

南通市职业院校职业教育技能大师工作室 申报表

学校（盖章）：_____ 学校联系人及电话：_____

大师工作室领衔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历	
职业（工种）		职业资格 等级			
职务 （职称）		联系 电话			
电子邮箱					
领衔人技 能特长、主 要成果和社 会影响力	（限 500 字）				
大师工作室领衔人所在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全称					
通信地址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简介	(包括生产、科研以及高技能人才队伍情况, 限 500 字)		
单位意见	(单位公章) 年月日		
申报职业院校基本情况			
院校名称			
通信地址			
负责人		联系电话	
院校简介	(简要介绍学校情况、对大师工作室的相关支持举措等, 限 500 字)		
院校意见	(学校公章) 年月日		

附件 2:

南通市职业院校职业教育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

申报表

学校（盖章）：_____

学校名称					
申报平台名称					
是否属于非遗传承类型的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所在专业大类、名称及代码					
所属专业群其他专业名称及代码					
学校联系人姓名、职务及电话					
	成员类别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职称
工 作 室 成 员	领衔人	1			
	其他成员	2			
		3			
		4			
				
学校在平台所属专业建设中所取得的成绩		(限 800 字)			

<p>学校开设专业 相关情况</p>	<p>(简要介绍学校开设的与平台所属专业相关的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现代农业、非物质文化遗产等有关专业情况, 限 500 字)</p>
<p>平台所在专业 情况</p>	<p><input type="checkbox"/>所在专业在教育部门备案</p> <p>国家级或省级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中的</p> <p><input type="checkbox"/>骨干专业 (<input type="checkbox"/>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省级)</p> <p><input type="checkbox"/>生产性实训基地 (<input type="checkbox"/>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省级)</p> <p><input type="checkbox"/>虚拟仿真实训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省级)</p> <p><input type="checkbox"/>协同创新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省级)</p> <p><input type="checkbox"/>大师工作室 (<input type="checkbox"/>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省级)</p> <p><input type="checkbox"/>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中立项建设的高水平专业群</p> <p><input type="checkbox"/>江苏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建设行动计划中立项建设的高水平学校</p>
<p>平台成立的 必要性和 可行性 论证</p>	<p>(限 500 字)</p>
<p>平台成立 后的工作</p>	<p>(简要描述工作规划、工作计划, 必须包括计划取得的标志性成果, 限 800 字)</p>

<p>总体规划 和分年度 工作计划</p>	
<p>学校承兑 的对平台 的支持措 施</p>	<p>(简要描述学校为平台提供的工作经费数额、场地设备等工 作条件, 限 500 字)</p>
<p>学校对申 报材料的 真实性责 任声明及 学校推荐 意见</p>	<p>(学校名称)对《南通市职业教育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申 报表》及相关佐证材料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p> <p>学校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学校公章)</p> <p>_____ 年 月 日</p>

